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因所议事项紧急，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九条，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各位董事确认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董事长吴世雄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和〈标的资产委托管理及投资顾问服务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签署《股权收益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和《标的资产委托管理及投资顾问服务协议补充协议》，即公司拟转让所持有全部枝江项目40%股权收益权，回收全部投资成本80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职能部门与各方签署上述协议等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枝江市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长江经济带枝江城区段（金山大道至董市狮子路）滨江风景区工程、仙女生态园道路环通工程及老城区水环境改善工程（五柳湖）改造工程签署分包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签署《枝江市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长江经济带枝江城区段（金山大道至董市狮子路）滨江风景区工程、仙女生态园道路环通工程及老城区水环境改善工程（五柳湖）改造工程签署分包合同补充协议》，即公司该枝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分包合同降至 4.45 亿元，同时授权公司职能部门与各方签署上述协议等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武汉市江岸区健康街 66 号绿地汉口中心（二期）S11 号楼 27 层办公（7）室-办公（9）室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